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4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隆华科技”）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汪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汪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汪钦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汪钦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原定任期为2020年7月9日至2022年4月10日，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前若持有公司股份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汪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彦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彦立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洛阳市政协委员、洛阳政协智库专家、洛阳市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督导员、洛阳市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洛阳人大内司委法律专家。现任洛阳市人大代表、洛阳市商都商会副会长、洛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大学校友会洛阳企业家分会副会长、河南中冶律师事务所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张彦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为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